

山东传媒职业学院文件

山传院字〔2025〕95号

关于印发《山东传媒职业学院 2025 年 专业技术人员聘期考核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院属各部门：

现将《山东传媒职业学院 2025 年专业技术人员聘期考核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方案要求，按时完成专业技术人员的聘期考核工作。

山东传媒职业学院

2025 年 6 月 25 日

山东传媒职业学院

2025年专业技术人员聘期考核实施方案

为做好学院2025年专业技术人员聘期考核工作，进一步加强专业技术职务聘期管理工作，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考核人员范围

现聘任在高校教师系列（含思政课教师）、辅助系列、辅导员系列等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（含双肩挑人员），具体聘期时间由组织人事处分别发送至各部门。其中，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一个聘期（3年）的和不参加新一轮职称评聘的专业技术人员可不参加本次聘期考核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全面的原则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开展教职工聘期考核工作。

（一）师德师风与工作实绩相结合。坚持把师德师风放在首位，对违法违纪、学术不端行为实行“一票否决”；坚持以工作实绩为重点，突出成果价值导向，重点关注教育教学质量、科研成果水平以及对学校发展做出的实际贡献。

（二）定量考核与定性考核相结合。以完成岗位工作为基础，重点考核聘期任务目标完成情况，对专业技术人员聘期内的总体表现进行全方位评价。

（三）年度考核与聘期考核相结合。以聘期内年度考核结果为基础，参照年度考核的方法程序，与考核对象当年的年度考核统筹进行。

(四) 院系两级考核相结合，以系部考核为主。学院负责考核工作的统一领导与宏观指导，系部根据学院要求，结合所在学科专业特点负责考核工作具体实施。

三、考核内容

聘期考核内容按《专业技术职务聘期考核指标》(附件 1) 执行。

四、考核程序

(一) 个人总结

参加考核的专业技术人员根据岗位职责，按照聘期考核指标，对个人聘期履职情况和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个人总结，填写聘期考核表(附件 2)，并提供相应业绩成果佐证材料(由各系部核验并留存备查)。

(二) 部门考核的组织

1. 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由本人教授课程归属系部进行考核；专职辅导员由学生工作处进行考核；图书档案、卫生技术、工程、会计等系列的分别由图书馆、总务基建处、实训中心、财务处进行考核。

2. 各系部分别成立考核工作小组，对考核对象的聘期工作业绩进行审核认定，并围绕考核对象的政治与师德师风、岗位履职情况等综合考评，给出部门聘期考核意见。

考核工作小组由各系部负责同志担任组长，班子成员、教职工代表担任成员，一般由 5 或 7 人组成，其中行政职能部门可由 3 人组成。

专业技术人员的政治与师德师风考察由部门所归

属的基层党组织给出考察意见，明确考察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。

3. 各系部聘期考核意见应在本系部范围内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3 个工作日。

（三）审定与公示。

组织人事处将各系部考核意见提交学院党委会审定后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

（四）考核结果及使用

聘期考核结果分为“合格”“不合格”。考核结果作为续聘、解聘、晋级、调整岗位的重要依据，聘期考核不合格人员，不得参加新一轮职称评聘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相关系部要高度重视聘期考核工作，认真领会文件精神，严格按照程序规定，周密组织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开展聘期考核工作；个人在聘期考核工作期间，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不得营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，如有违反者，一经发现，将按学院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（二）在考核过程中，如对聘期（归口部门：组织人事处）、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（归口部门：组织人事处）、年度考核结果（归口部门：组织人事处）、教科研业绩成果（归口部门：教务处）存在异议的可与该业务归口部门进行确认。

请各相关系部于 7 月 4 日前向组织人事处提交以下纸质材料，其中凡涉及个人签字部分，均需手写签字，部门或党组织需加盖公章。

1. 《聘期考核组织实施情况报告》(主要包括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名单, 参加考核人数, 考核组织过程, 公示情况, 考核等次情况, 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等内容)(附件 3)。

2. 《聘期考核结果汇总表》(附件 4)。电子版同步发送至邮箱 (sdcmxzyzrsc@163.com)。

3. 《聘期考核表》纸质版, 需 A3 纸正反打印, 仅填写到系部考核小组意见栏即可, 后续内容由组织人事处负责。

其他未尽事宜由组织人事处、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组织人事处联系人: 王鑫平, 61326622;

教 务 处联系人: 高亚彤, 61326631。

附件: 1. 专业技术职务聘期考核指标
2. 聘期考核表
3. 聘期考核组织实施情况报告
4. 聘期考核结果汇总表

附件 1

专业技术职务聘期考核指标

岗位一：高校教师系列-教授岗位

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	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
业绩能力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学科建设、专业建设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，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2. 承担 1 门及以上课程的教学工作，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量；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 60 分及以上分数。3. 指导青年教师 1 名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本专业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4. 认定通过高级“双师型”教师或公共基础课教师指导社团或社会实践活动累计 6 个月以上。5. 获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名师、优秀教师等称号或表彰奖励。6. 参与省级及以上教学团队、名师工作室、特色专业、现代学徒制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、实训基地及同类项目之一，省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3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5 位成员。7. 参与课程建设（精品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）、资源库建设等项目，省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3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5 位成员。8. 主持厅局级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教科研课题 1 项。9. 作为指导教师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获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一等奖及以上 3 项。或本人参赛（校内排名前 4 位）获得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3 项；或获得教学能力大赛省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。10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主编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或作为副主编及以上编写省级规划教材，或参与编写国家级规划教材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11. 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。12.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，或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7 位）、一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，或获得市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、一等奖（主持）。

岗位二：高校教师系列-副教授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学科建设、专业建设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承担 1 门及以上课程的教学工作，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量；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 60 分及以上分数。 3. 指导青年教师 1 名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本专业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 4. 认定通过高级“双师型”教师或公共基础课教师指导社团或社会实践活动累计 6 个月以上。 5. 获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名师、优秀教师等称号或表彰奖励。 6. 参与省级及以上教学团队、名师工作室、特色专业、现代学徒制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、实训基地及同类项目之一，省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5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7 位成员。 7. 参与课程建设（精品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）、资源库建设等项目，省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5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7 位成员。 8. 主持院级课题或参与厅局级及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、省部级及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教科研课题 1 项。 9. 作为指导教师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获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3 项。或本人参赛（校内排名前 4 位）获得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2 项；或获得教学能力大赛省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。 10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副主编及以上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或参与编写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，合计 1 篇（部）； 11. 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或获得本专业领域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专利并实现成果转化。 12.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及以上，或省级一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7 位）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，或获得市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、一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、二等奖（主持），或获得院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主持）。

岗位三：高校教师系列-讲师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学科建设、专业建设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承担 1 门及以上课程的教学工作，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量；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 60 分及以上分数。 3. 认定通过中级及以上“双师型”教师或公共基础课教师指导社团或社会实践活动累计 6 个月以上。 4. 获厅局级及以上教学名师、优秀教师等称号 5. 参与省级及以上教学团队、名师工作室、特色专业、现代学徒制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、实训基地及同类项目之一的成员。 6. 参与课程建设（精品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）、资源库建设等省级项目。 7. 参与院级课题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、厅局级课题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教科研课题 1 项。 8. 作为指导教师（校内排名前 2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获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2 项。或本人参赛（校内排名前 4 位）获得学院认定的三类技能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；或获得教学能力大赛院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。 9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参与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 10. 获得本专业领域专利或软件著作权。 11.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，或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7 位），或获得市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、一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4 位）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，或获得院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、一等奖（主持）。

岗位四：高校教师系列-助教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学科建设、专业建设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承担 1 门及以上课程的教学工作，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量；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 60 分及以上分数。 3. 认定通过初级及以上“双师型”教师或公共基础课教师指导社团或社会实践活动累计 6 个月以上。 4. 获院级及以上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等称号。 5. 参与院级及以上教学团队、名师工作室、特色专业、现代学徒制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、实训基地及同类项目之一的成员。 6. 参与课程建设（精品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）、资源库建设等院级项目。 7. 参与院级课题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，或厅局级以上课题 1 项。 8. 作为指导教师（校内排名前 2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获学院认定的五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六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2 项。或本人参赛（校内排名前 4 位）获得学院认定的五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六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2 项；或获得教学能力大赛院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。 9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参与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； 10. 获得本专业领域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专利或软件著作权。 11. 参与获得市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，或获得院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、一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。

岗位五：辅导员系列-教授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日常管理、心理健康教育，专业培训等工作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，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完成学院规定的基础带班工作量。 3. 指导青年辅导员 1 名及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辅导员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 4. 获得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就业创业指导、法律、管理类与辅导员工作职责相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。 5. 获厅（局）级及以上优秀辅导员、辅导员年度人物等称号或其他表彰奖励。 6. 主持厅局级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科研题 1 项。 7. 作为指导教师（排名前二，下同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，或学院认可的其他各种省级大赛一等奖；或个人参赛获得二等奖以上奖项。此类比赛是能体现辅导员教育和管理能力的大赛，而非教学类大赛。 8. 成功申报并通过验收山东高校辅导员领航工作室（山东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）成员（排名前五位）；或获得省级以上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；或获得省级以上高校辅导员优秀工作案例一等奖。 9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主编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； 10. 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。 11. 任期以来辅导员考核学期分数均在 30 分以上。

岗位六：辅导员系列-副教授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日常管理、心理健康教育，专业培训等工作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，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完成学院规定的基础带班工作量。 3. 指导青年辅导员 1 名及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辅导员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 4. 获得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就业创业指导、法律、管理类与辅导员工作职责相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。 5. 获厅（局）级及以上优秀辅导员、辅导员年度人物等称号或其他表彰奖励。 6. 主持院级课题或主要参与（前三位）厅（局）级上科研课题 1 项以上，并通过鉴定。 7. 作为指导教师（排名前二，下同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；或学院认可的其他各种省级大赛（体现辅导员职业能力的而非专业技能类的大赛）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；或个人参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。此类比赛是能体现辅导员教育和管理能力的大赛，而非教学类大赛。 8. 成功申报并通过验收山东高校辅导员领航工作室（山东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）成员；个人参赛获得省级以上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；或获得省级以上高校辅导员优秀工作案例二等奖及以上奖项。 9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副主编及以上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； 10. 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，或获得本专业领域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专利并实现成果转化。 11. 任期以来辅导员考核学期分数均在 30 分以上。

岗位七：辅导员系列-讲师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日常管理、心理健康教育，专业培训等工作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，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完成学院规定的基础带班工作量。 3. 获得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就业创业指导、法律、管理类与辅导员工作职责相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。 4. 获得院级优秀辅导员表彰奖励或厅局级奖励。 5. 参与（前五位）院级课题或参与厅局级以上教科研课题 1 项以上，并通过鉴定。 6. 作为指导教师（排名前二，下同）或领队，指导学生参加院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或学院认可的院级大赛一等奖 2 项以上，此类比赛是能体现辅导员教育管理能力的大赛，而非教学类大赛。 7. 个人参赛获得院级以上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以上；或获得院级辅导员工作案例大赛二等奖以上；或获得省级辅导员工作案例三等奖及以上奖项；省级辅导员优秀班会课件、“百问百答”优秀思政短视频。 8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参与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 9. 获得本专业领域专利或软件著作权。 10. 任期以来辅导员考核学期分数均在 30 分以上。

岗位八：辅导员系列-助教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 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日常管理、心理健康教育，专业培训等工作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，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2. 完成学院规定的基础带班工作量。3. 获得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就业创业指导、法律、管理类与辅导员工作职责相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。4. 获得院级优秀辅导员表彰奖励或其他厅局级奖励。5. 参与（前八位）院级课题或参与厅局级以上教科研课题 1 项以上，并通过鉴定。6. 作为指导教师（排名前五），指导学生参加院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或学院认可的院级大赛一等奖 1 项以上，此类比赛是能体现辅导员教育管理能力的比赛，而非教学类比赛。7. 个人参赛获得院级以上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以上；或获得院级辅导员工作案例大赛三等奖以上；获得院级精品项目。8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参与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9. 获得本专业领域专利或软件著作权。10. 任期以来辅导员考核学期分数均在 30 分以上。

岗位九：辅助系列-正高级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恪守职业道德，精通业务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指导青年技术骨干 1 名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本专业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 3. 通过“以考代评”或“委托评审”等方式取得国家和山东省规定的本专业（系列）相应级别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。 4. 获省部级及以上表彰奖励。 5. 担任省级以上实训基地、科技平台、工程中心、教科研项目等同类项目之一，省级项目校内前 3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前 5 位成员。 6. 主持厅局级或主要参与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省部级以上课题 1 项。 7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主编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 8. 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。 9. 获得省部级教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，或获得厅局级教科研成果奖一等奖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。 10. 作为完成人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起草制定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、规章制度等，并已颁布执行。 11. 作为完成人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在相关专业领域撰写计划方案、调研报告、优秀案例等 2 项以上，经审核通过并被采用，或专业工作业绩或成果获得厅局级以上表彰奖励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。 12. 主持完成本专业重大改革或重大项目，在解决重大疑难问题、关键业务问题方面发挥重大作用，被省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采用。

岗位十：辅助系列-副高级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 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恪守职业道德，精通业务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指导青年技术骨干 1 名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本专业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 3. 通过“以考代评”或“委托评审”等方式取得国家和山东省规定的本专业（系列）相应级别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。 4. 获厅局级及以上表彰奖励。 5. 担任省级以上实训基地、科技平台、工程中心、教科研项目等同类项目之一，省级项目校内前 5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前 7 位成员。 6. 主持院级课题或主要参与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厅局级以上课题 1 项。 7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副主编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 8. 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，或获得本专业领域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专利并实现成果转化。 9. 获得省部级教科研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，或获得厅局级教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7 位）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，或获得院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以上（第 1 位）。 10. 作为完成人（校内排名前 7 位）起草制定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、规章制度等，并已颁布执行。 11. 作为完成人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在相关专业领域撰写计划方案、调研报告、优秀案例等 2 项以上，经审核通过并被采用，或专业工作业绩或成果获得厅局级以上表彰奖励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。 12. 参与完成本专业重大改革或重大项目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，在解决重大疑难问题、关键业务问题方面发挥重大作用，被省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采用。

岗位十一：辅助系列-中级岗位

<p>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</p>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<p>业绩能力</p>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恪守职业道德，精通业务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 通过“以考代评”或“委托评审”等方式取得国家和山东省规定的本专业（系列）相应级别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。 3. 获院级及以上表彰奖励。 4. 担任省级以上实训基地、科技平台、工程中心、教科研项目的成员，或作为主要成员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参与以上院级项目。 5. 主要参与院级课题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或参与厅局级以上课题 1 项。 6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参与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 7. 获得本专业领域专利或软件著作权。 8. 获得厅局级教科研成果奖二等奖以上；或获得院级成果奖二等奖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 9. 参与起草制定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、规章制度等，并已颁布执行。 10. 在相关专业领域参与撰写计划方案、调研报告、优秀案例等 2 项以上，经审核通过并被采用，或专业工作业绩或成果获得院级以上表彰奖励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。 11. 参与完成本专业重大改革或重大项目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，在解决重大疑难问题、关键业务问题方面发挥作用，被省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采用。

岗位十二：辅助系列-初级岗位

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	<p>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勇于创新，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。实行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。</p>
业绩能力	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恪守职业道德，熟悉业务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。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2. 通过“以考代评”或“委托评审”等方式取得国家和山东省规定的本专业（系列）相应级别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。3. 获院级及以上表彰奖励。4. 担任院级以上实训基地、科技平台、工程中心、教科研项目的成员。5. 参与院级及以上课题 1 项。6. 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参与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7. 获得本专业领域专利或软件著作权。8. 获得院级教科研成果奖二等奖以上。9. 参与起草制定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、规章制度等，并已颁布执行。10. 在相关专业领域参与撰写计划方案、调研报告、优秀案例等 1 项，经审核通过并被采用，或专业工作业绩或成果获得院级以上表彰奖励。11. 参与完成本专业重大改革或重大项目，在解决重大疑难问题、关键业务问题方面发挥作用，被省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采用。

山东传媒职业学院

专业技术人员聘期考核表

部 门： 影视制作系

姓 名： 山传

现聘职务： 讲师

一、基本情况			
姓名		性别	
出生年月	年 月	岗位类型	高校教师系列/专职辅导员 /专职思政课教师/图书/档案/卫生技术/工程/会计
现任专技职务及等级	教授、专业技术四级	现任专技职务时间	年 月
聘期时间	年 月至 年 月		
聘期内年度考核结果	xxxx 年：合格、xxxx 年：合格、xxxx 年：优秀		
二、聘期内工作完成、履职及业绩情况（自我评价）			
（重点介绍聘期内本人的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、工作业绩、实际贡献和发展潜力等方面。字数不超过 500 字）。			

三、岗位任务完成情况	
岗位任务	完成情况说明
<p>（请按照岗位考核指标内容填写至此栏）如：</p> <p>聘期内完成下列条件中的 4 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积极参加学科建设、专业建设，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，年度考核为“合格”及以上等次。 2.承担 1 门及以上课程的教学工作，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量；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为 60 分及以上分数。 3.指导青年教师 1 名以上，做好传帮带，在本专业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。 4.认定通过高级“双师型”教师或公共基础课教师指导社团或社会实践活动累计 6 个月以上。 5.获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名师、优秀教师等称号或表彰奖励。 6.参与省级及以上教学团队、名师工作室、特色专业、现代学徒制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、实训基地及同类项目之一，省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3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5 位成员。 7.参与课程建设（精品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）、资源库建设等项目，省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3 位、国家级项目校内排名前 5 位成员。 8.主持厅局级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教科研课题 1 项。 9.作为指导教师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或领队,指导学生获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一等奖及以上 3 项。或本人参赛（校内排名前 4 位）获得学院认定的二类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1 项，或三类技能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3 项；或获得教学能力大赛省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。 10.以第一作者或独立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（含国际会议论文）或作为主编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（专著），或作为副主编及以上编写省级规划教材，或参与编写国家级规划教材，合计 1 篇（部）。 11.获得本专业领域发明专利。 12.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，或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7 位）、一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5 位）、二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3 位），或获得市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（校内排名前 2 位）、一等奖（主持）。 	<p>（请对照左栏岗位考核指标填写完成情况至此栏）</p> <p>下面以高校教师教授岗位为例：</p> <p>聘期内已如期完成岗位考核指标中的 4 项内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完成业绩第 1 项。本人在聘期内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完成相应的年度工作目标，2022、2023、2024 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分别为 XX 等次、XX 等次、XX 等次。 2.完成业绩第 2 项。本人聘期内承担 XXXX 专业 XXX 课程教学工作，且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均为 60 分以上。 3.完成业绩第 4 项。本人于 XXXX 年 X 月被传媒行指委认定通过高级“双师型”教师。 4.完成业绩第 8 项，本人于 XXXX 年 X 月主持或参与 xxx 级 xxxxxx 课题，位次为校内第 X 位。

Xxxx 部门

关于 2025 年度专业技术人员聘期考核 组织实施情况的报告

院党委：

根据学院聘期考核工作部署，XXX 部门严格按照要求完成 2025 年度聘期考核工作，现将组织实施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名单

组长：XXX（系主任）、XXX（党总支书记）

成员：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（教师代表）

二、考核组织过程（根据实际情况，进行补充完善）

1. 制定方案。依据《xxx 聘期考核的通知》，明确考核程序、标准及分工……。

2. 材料审核。X 月 x 日，组织个人总结、成果公示及材料核验，确保数据真实，……。

3. 评议审核。考核工作小组综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、教学科研等业绩，提出考核等次建议。

4. 会议审定。X 月 x 日，召开党政联席会议或部门处室会议审议并确定最终等次。

三、公示情况

考核结果于 2025 年 X 月 X 日至 X 月 X 日通过系公告栏或 xxx 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间未收到异议反馈。

四、考核等次情况

本次聘期考核，共 X 人参加，合格 X 人，不合格 X 人。

五、需特别说明的问题

无

特此报告。

组长签字：

XX 系（公章）

2025 年 xx 月 xx 日

附件 4

聘期考核结果汇总表

所在系部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岗位类别	现专业技术职务	现聘岗位等级	聘期内年度考核结果			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核	岗位任务完成情况				聘期考核结果	备注
					2022年	2023年	2024年		业绩 1	业绩 2	业绩 3	业绩 4		
例	张三	高校教师系列	教授	四级	优秀	合格	合格	合格	完成业绩第 1 项。 2022、2023、2024 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分别为 XX 等次、XX 等次、XX 等次	完成业绩第 2 项。 本人聘期内承担 XXXX 专业 XXX 课程教学工作，且每学期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均为 60 分以上	完成业绩第 4 项。 本人于 XXXX 年 X 月被传媒行指委认定通过高级“双师型”教师	完成业绩第 8 项。 本人于 XXXX 年 X 月主持或参与 xxx 级 xxxxxx 课题，位次为校内第 X 位	合格	

聘期考核小组组长签字：

填表人签字：

填表时间：

(此页无内容)

院内发送：学院领导，院属各部门

山东传媒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25年6月25日印发